

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 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七期）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的公司债券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，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〔2025〕882号注册。

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2025年12月18日在网下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，根据网下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询价簿记结果，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品种一票面利率为2.14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25年12月19日-2025年12月22日面向专业投资者网下发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(此页无正文，为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《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七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发行人：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12月18日



(此页无正文，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《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七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(此页无正文，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《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七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
盖章页)



(此页无正文，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《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七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主承销商：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12月18日

(此页无正文，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《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七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
盖章页)



(此页无正文，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《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七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
盖章页)



(此页无正文，为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《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七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
盖章页)

